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1年3月22日（二）中午12時10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林教務長 盛勇

記錄：陳錦毓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 一、為維持本校學程實施品質，請各開設單位務必依本校學程設置要點第十點規定定期檢視學程效益，如修習人數及取得學程證書人數未達預期者，建請依程序終止學程實施。
- 二、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本校研究生學位口試得採視訊方式辦理，面對後疫情時代來臨，學位考試是否仍得採線上同步視訊及實體口試並行方式辦理，依本校碩博士學位考核辦法第七點規定，學位考試之科目與辦法由各系所自行訂定，教務處尊重各系決定。

參、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詳附件一)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學期成績排名計算方式，以每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後排定之名次為基準，爾後成績或學生人數異動，將採比序方式給予排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為求本校學期成績排名計算精確，勿因成績更正或學生人數變動，造成學生不同時間所申請之排名前後不一致，故擬將成績排名訂定上述計算方式。
- (二)範例：劉同學110-1學期平均成績原來分數為84.32變更為89
 1. 該班排名學期平均成績第1名92.7第2名86.5，採比序方式將劉生班排名更改為第2名。
 2. 該系排名學期平均成績第4名89.3第5名88.23，採比序方式將劉生系排名更改為第5名。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依比序給予比照排名。

案由二：廢止本校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施行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本要點之成績相關規定皆為現行已實施之行政作業程序，提供成績資料予系所之規定將在教務處成績相關要點規範，本要點廢止後各行政程序作業仍持續進行。

(二)前一學期成績二分之一以上學分數不及格學生之期中退選輔導紀錄表將由學務處併入現行學生輔導措施中規範，行政作業方式亦維持不變，詳議程附件第1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頁。

案由三：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要點」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一)現行成績上傳系統無「I」註記，修正本要點第二條、第三條。

(二)因應廢除「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施行要點」，新增本要點第八條條文規定，原第八條至第十一條修正為第九條至第十二條。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2-3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頁。

案由四：擬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不分系學士班選系分發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一)為落實不分系學士班延後分流，以利學生適性發展，特擬訂本校「不分系學士班選系分發實施要點」草案。

(二)本案業經111年1月18日臥虎專班分流暨選課討論會議討論。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不分系學士班選系分發實施要點」草案及其說明，詳議程附件第4-5頁。

決議：

(一)第五點修正為：選系分發委員會須於每學年第二學期第四週前開會，訂定各招生系選系分發時可分發的名額，並公告周知。

(二)第七點第2款修正為：分發方式:分發優先順序以一年級上學期成績排序，再依學生填寫的選系志願順序，依序分發至本校所屬系組。

(三)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3頁。

案由五：本校專科部五年制-共同核心科目訂定，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一)本校於107學年度起招收專科部五年制精密機械工程科，109學年度起招收專科部五年制資訊工程科。

(二)依據教育部規定，專科部五年制前三年課程至少須符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

育課程綱要總綱，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課程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表；111學年度起新增「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

(三)語文科目修訂如下：

(1)五專一上：本土語文

(2)五專一下至五專二下：國文(一)至國文(三)

(四)「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共同核心科目表」修訂草案，詳議程附件第6-7頁。

決 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5頁](#)。

案 由 六：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大學部四年制學生轉系申請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 明：

(一)為簡化冗長的作業期程及重複的審查程序，且參考台科大、北科大、勤益科大、雲科大及高雄科大轉系申請審核之作法修訂部分條文。

(二)依教育部109年12月3日臺教技(四)字第1090131895號函暨同年12月10日臺教高(二)字第1090175929號來函規定，自110學年度起禁止技專校院於校內不同學制間之轉系，倘遇有缺額應透過轉學招生方式辦理，爰修訂本校學生轉系申請要點部分條文。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大學部四年制學生轉系申請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8-9頁。

決 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6頁](#)。

案 由 七：擬修正「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2日臺教技通字第1100176917號函辦理。

(二)本次修訂第六條有關碩、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資格。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0-14頁。

決 議：

配合本校為系所合一，第六條第二項及第四項修正如下：

(一)第六條第二項修正為：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

(二)第六條第四項修正為：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

(三)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7-9頁。

案由八：擬修正本校「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暨獎勵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說明：

(一)配合業務移轉，擬修正本要點第三條規定。

(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暨獎勵要點」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5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0頁。

案由九：本校「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設置細則」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電機工程系)

說明：

(一)本案業經電機工程系110年9月23日系課程委員會議及電資學院110年12月15日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設置細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6-19頁。

決議：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必修及選修科目表修正如會議紀錄附件第12-13頁，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1-13頁。

案由十：應用外語系吳○峰同學擬申請延長休學期限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應用外語系)

說明：

(一)依「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第五十二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二)吳○峰同學休學二年期滿，因特殊原因(失蹤)無法及時復學，擬申請再予延長休學1年。

(三)本案業經應用外語系111年2月23日110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及文理學院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四)吳○峰同學家長代為提出110學年度休學申請書詳如議程附件第20-22頁。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吳○峰同學延長休學1年。

案由十一：擬訂定工程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11學年度課程標準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飛機工程系、機械設計工程系、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車輛工程系)

說明：

(一)此案業經各系課程會議及工程學院111年3月10日第4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二)工程學院所屬各系各學制111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標準表如下：

1.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四技日間部。議程附件第23頁。
2. 飛機工程系：四技日間部航電組、機械組、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及碩士班。議程附件第24-28頁。
3. 機械設計工程系：四技日間部、精密機械電腦輔助製造技優專班(四技日間部)、碩士班、五專精密機械工程科(日間部)、產業精密機械專班(四技進修部)及精密機械設計製造產學訓專班(四技進修部)。議程附件第29-34頁。
4.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四技日間部、四技進修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精密機械加工產攜專班(四技進修部)、機械及工具機產攜專班(四技進修部)、智慧製造產學訓專班(四技進修部)。議程附件第35-41頁。
5. 車輛工程系：四技日間部。議程附件第42頁。

決議：

(一)機械設計工程系「產業精密機械產學攜手專班」第二學年下學期選修科目「產品造型設計」更正為「產品造形設計」，

(二)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精密機械加工產攜專班(四技進修部)、機械及工具機產攜專班(四技進修部)、智慧製造產學訓專班(四技進修部)第四學年上、下學期各增列體育科目0學分2小時。

(三)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4-33頁。

案由十二：擬停開材料科學與工程系111學年度太陽能科技學程，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說明：

(一)經教務處通知，本系太陽能科技學程自106-109年度學生修習人數偏低，近四年修畢學程人數為0，建議評估學程開設效益。

(二)本案業經材料科學與工程系110學年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及工程學院111年03月1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討論通過。詳議程附件第43-45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34-35頁。

案由十三：新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產學專班學生職場實習課程開設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說明：規範職場實習(產業實務實習)課程開設學分/時數規定、明訂簽約實習機構資格之認定、訪視以一次為原則、授課內容涵蓋項目等規範、鐘點費發放計算支給等規範，詳議程附件第46-48頁。

決議：

- (一)第一點第1項修正為：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需納入課程標準，並應實際授課。實習學分與時數須符合以下規定，修讀全學期實習該課程期間，學生應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
- (二)第二點第2款修正為：產學攜手專班至少開設4學期必修，開設2學分/3小時或3學分/3小時，最多認列畢業學分數最多認列18學分。
- (三)第二點第2款修正為：產學訓專班至少開設2學期必修與2學期選修，開設2學分/3小時或3學分/3小時，~~最多認列畢業學分數~~最多認列必選修合計16學分。
- (四)第四點修正為：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不限定選課人數，授課教師應完成課程規劃(含課程內容大綱)與實習成績評量標準，並依本校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辦法繳交成績。開學後的前3週授課內容為職前講習、工業安全、職業倫理、勞動基準法、實習心得報告撰寫等；學期中授課教師須至各實習機構指導學生並以1次為原則，以瞭解學生工作實務訓練狀況及問題，並繳交指導表予所屬系；，學期結束的前3週則以學生報告實習心得為主。
- (五)第五點修正為：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之授課不計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每學期每位教師至多開設6學分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每學期每課程得核發6週鐘點費。另授課教師每次赴實習機構指導學生以核發蒞廠教學指導費2000元(差旅費另計)為原則，各系主任得審酌該系產學專班經費以不同年級學生至同一家實習機構實習得核發教學指導費之二分之一為上限，且各班之教學指導總次數不得超過15次，並以學期為單位於課程結束後由各系檢附指導表1次發給學期中，授課教師蒞廠從事教學指導，以班級為單位，每學期最多12次，須按次繳交指導表單，每次得核發最高2,000元教學指導費(差旅費另計)。授課鐘點費與教學指導費由各系產學專班經費或教育部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補助款支應。
- (六)第五點修正為：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七)第六點修正為：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之開課、選課及成績處理，及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要點及本校教務法規相關規定辦理。
- (八)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36頁。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

柒、散會，13：20。

參、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表

案由一：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各系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一覽表」實施學年學期，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4頁。

執行情形：公告於教學業務組教務法規網頁及學校首頁/學校資訊公開系統/學校其他重要資訊/其他項下。

案由二：擬修訂管理學院及文理學院數位科技微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文理學院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5-8頁。

執行情形：已函文公告(文號內容：110年1月13日以虎科大管院發字第1115200013號函)。

案由三：修訂本校日間部四年制校共同必修科目英文課程，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9頁。

執行情形：已函文公告(文號內容：111年1月12日虎科大教學字第1111400014號函)。

案由四：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0-11頁。

執行情形：核定準則公告於教學業務組-課務相關法規項下，網址：

[http://nfuaca.nfu.edu.tw/images/teach-law/teach-law/4/4-3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20211228修訂通過\).pdf](http://nfuaca.nfu.edu.tw/images/teach-law/teach-law/4/4-3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20211228修訂通過).pdf)

案由五：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要點」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2頁。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111年1月12日公告於教務處網頁。

案由六：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3-14頁。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111年1月12日公告於教務處網頁。

案由七：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施行要點」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5頁。

執行情形：1.已函文公告(文號內容：111年1月19日虎科大教學字第1111400020號函)。

2.要點更新後登載於教學業務組網頁。

案由八：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決議：

(一)第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修正為「申請程序：依教務處公告程序提出申請，經系主任同意後完成退選。」

(二)新增第十六點第一項第八款「教務處於申請截止後將課程退選資料知會授課教師。」

(三)餘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6-18頁。

執行情形：1.已函文公告(文號內容：111年1月19日虎科大教學字第1111400020號函)。

2.要點更新後登載於教學業務組網頁。

案由九：擬修正本校「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評量後續追蹤輔導作業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決議：

(一)第三點第一項第三款修正為「學生缺課時數累計達該科目全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含)以上者，該生該科目教學評量列為無效問卷。」

(二)餘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9-20頁。

執行情形：修正後法規經由公文系統發送全校單位，並公告於教學發展中心網頁，連結網址
<https://ctld.nfu.edu.tw/news.php?pa=getNews3List&prev=2>

案由十：資訊管理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新開1門遠距教學課程及續開2門遠距教學課程、財務金融系新開設1門遠距教學課程共4門課程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系、財務金融系)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1-37頁。

執行情形：110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課程表及教學計畫已公告於教學業務組網頁，網址：
<http://nfuaca.nfu.edu.tw/images/teach-law/4遠距教學/110/110學年度第2學>

案由十一：擬新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半導體技術微學程設置細則」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38頁。

執行情形：學程相關資訊公告於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及教學業務組網頁周知。

案由十二：擬修訂工程學院共同核心必修課程，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39頁。

執行情形：公告於工程學院網頁。

案由十三：動力機械工程系111學年度入學數控工具機與機電整合產學訓專班科目表及112學年度入學產業精密機械專班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動力機械工程系。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0-41頁。

執行情形：111學年度數控工具機與機電整合產學訓專班科目表動機系網頁公告，112學年度產業精密機械專班科目表檢附於申請教育部111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之【產業精密機械專班(二)】開班申請書，計畫通過後公告動機系網頁。

案由十四：擬修訂材料科學與工程系111學年度四技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2頁。

執行情形：課程科目表公告於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網頁周知。

案由十五：擬修訂工程學院各系各學制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機械設計工程系)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3-48頁。

執行情形：自動化工程系：修正版本已公告系網頁。

機械設計工程系：已於系網公告。

案由十六：擬修訂電資學院各系各學制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電子工程系、資訊工程系)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9-55頁。

執行情形：公告後實施。

案由十七：擬修訂文理學院各系各學制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文理學院(生物科技系、多媒體設計系)

決議：

(一)更正多媒體設計系107-110學年度日間部、夜間部及二技部課程標準最後一學期學分數必修、選修及總學分之總和。

(二)餘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56-74頁。

執行情形：本案已公告於各系網頁-課程介紹專區實施。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學生申請延長休學期限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黃○遠同學延長休學期限一學年，後續由教學業務組通知該生家長知悉。

會
議
紀
錄
附
件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施行要點

91年3月1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1年11月2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月1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1月17日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3月3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6月12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6月14日105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月2日10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24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3月23日109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2月28日110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廢止

一、本校為輔導課業欠佳學生減輕其課業負荷，提高學習興趣與績效，並避免產生中途輟學學生造成社會負擔，特訂定本施行要點。

二、(期初預警)教務單位應於每學期開學前提供前一學期之學期成績總表(含不及格學分數達二分之一)交予系及導師，俾利其瞭解學生學習情形，得以加強輔導。

三、(期中預警)學生期中成績經教務單位彙整後，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提供各系(科)及授課教師、導師查詢，並將期中成績表交予系及導師，做為教學輔導進行補救教學之依據，另將期中成績以成績單專函通知學生家長。

前一學期成績二分之一以上學分數不及格之學生申請期中退選，需填寫本校學生學業成績預警輔導紀錄表由導師給予適當之關懷與輔導，輔導紀錄表併同期中退選申請表經導師與系主任同意，得辦理期中退選課程，輔導紀錄表經系主任核章後由系辦存查。

四、(學期預警)學期成績經教務單位彙整後，課程成績通過與否及該學期不及格學分數達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之資訊，應以學期成績單專函通知學生家長。

五、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要點

中華民國98年11月17日 98學年度第一次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99年03月23日 98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06月22日 98學年度第三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12月30日 10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0月13日 109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2月28日 110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3月22日 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 本校為有效管理學生期中、學期成績，建立教師繳交成績之義務及避免影響學生各項權益，特訂定本要點。
- 二、 期中、學期成績之繳交應包含當學期開授之所有課程，且應於本校期中考試、期末考試完畢之翌日起十日內完成；畢業學期成績或暑修班成績應於課程結束考試後三日內完成。有特別規定日期者，依其規定辦理。
- 三、 學生學期成績有任何一科之成績未送達者，若影響學生權益由任課教師負責。
- 四、 所稱「繳交成績」，係指利用網路上成績上傳系統，輸入學生期中、學期成績，經確認無誤後上傳，始完成成績繳交程序。

學期成績計分單成績欄內空白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登錄；成績登錄後，授課教師欲更改該項成績者，仍須依本校「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辦理。

- 五、 學生期中、學期成績之成績輸入表單不得增添學生學號與姓名或直接劃掉學號與姓名。應屆畢業生於第二學期修習非應屆年級所有課程者，仍應配合非應屆學生，共同實施考試及評定成績。
- 六、 授課教師對於成績之計算與登錄，應審慎核對其正確性及完整性。對於不及格成績，尤應再予核算、確認。

校定共同必修科目「服務學習（一）、（二）」課程成績以「通過」或「不通過」之文字方式呈現於「成績單」及「成績系統」。

- 七、 為避免影響學生就業、升學、申請獎學金、選課、轉系、輔系、雙主修等各項權益暨行政效能，未依規定期限繳交成績或申請更正成績之授課教師，經催繳仍未完成者，由教務處教學業務組提供記錄送各級教評會，做為教師評鑑、升等及兼任老師續聘之參考項目。
- 八、 學期成績由教務處以成績單通知學生家長；並於每學期開學前提供各系下載前一學期之學期成績總表，俾利其瞭解學生學習情形，得以加強輔導。

- 九、 學生對學期成績有疑問時，應於收到成績單一週內檢具「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複查學期成績申請表」向教務處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處理學生複查案件過程，對於各項評分及學期成績計算方式除非有明顯不當，在不違反法令及學校相關規章之下，應尊重授課教師之決定。授課教師如發現學生學期成績有錯誤，須依本校「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辦理。
- 十、 授課教師逾成績繳交截止日期如未繳交成績者，教務處逐日列印名單知會相關單位協助催繳。
- 十一、 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十二、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不分系學士班選系分發實施要點

111 年 3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落實不分系學士班延後分流，以利學生適性發展，特訂定「不分系學士班選系分發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學士班延後分流，係指四技日間部不分系學士班學生，在二年級修業前，其學籍、選課等暫不分系（組），俟修畢此段課程後，二年級再分流至各系（組）繼續修習課程，以取得學士學位。
- 三、不分系學士班學生入學第一年除修習校定必修科目外、另自由選修各系課程，進行適性學習的探索，了解自己確切的興趣，以利後續選系的參考。
- 四、相關事務，由教務長、不分系學士班各招生群類有關的學院院長、系主任及教學業務組組長組成不分系學士班選系分發委員會（以下簡稱選系分發委員會），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
- 五、選系分發委員會須於每學年第二學期第四週前開會，訂定各招生系選系分發時可分發的名額，並公告週知。
- 六、不分系學士班學生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第八週檢附選系志願表及成績單向教務處提出申請。
- 七、選系分發作業規定如下：
 - （一）教務處受理選系申請後，於教務處辦理申請轉系作業前召開選系分發委員會議完成選系分發作業。
 - （二）分發方式：分發優先順序以一年級上學期成績排名，再依學生填寫的選系志願順序，依序分發至本校所屬系組。
- 八、各系（組）選系分發名額列入當年度轉系名額內計算。
-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共同核心科目表

111 年 3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領域	科目	前三年最低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本土語文	2	●										
	國文(2/2)	4		●	●	●							課程名稱：國文(一)~(三)
	英文(2/2)	4	●	●	●	●	●	●	●	●			課程名稱：英文（一）~(四)、專業英文（一）~(二)、英文聽講練習(一)~(二)
數學	數學(3/3)	4	●	●	●								課程名稱：數學(一)~(三)
社會	歷史(2/2)	4	○	○	○	○	○	○					可任採 2 科共 4 學分，可在五專前三年開課。
	地理(2/2)		○	○	○	○	○	○					
	公民與社會(2/2)		○	○	○	○	○	○					
自然科學	物理(3/3)	4	○	○	○	○	○	○					可任採 2 科共 4 學分，可在五專前三年開課。
	化學(2/2)		○	○	○	○	○	○					
	生物(2/2)		○	○	○	○	○	○					
	地球科學(2/2)		○	○	○	○	○	○					
藝術	音樂(2/2)	4	○	○	○	○	○	○					可任採 2 科共 4 學分，可在五專前三年開課。
	美術(2/2)		○	○	○	○	○	○					
	藝術生活(2/2)		○	○	○	○	○	○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2/2)	4	○	○	○	○	○	○					可採跨領域選擇 2 科以上，共 4 學分。可在五專前三年開課。
	生涯規劃(2/2)		○	○	○	○	○	○					
	家政(2/2)		○	○	○	○	○	○					
	法律與生活(2/2)		○	○	○	○	○	○					
	環境科學概論(2/2)		○	○	○	○	○	○					
科技	生活科技(2/2)	4	○	○	○	○	○	○					
	資訊科技(2/2)		○	○	○	○	○	○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2/2)	4	○	○	○	○	○	○					課程名稱：體育(一)~(五)、健康與護理
	體育(1/2)		●	●	●	●	●						
全民國防教育(1/1)		2	○	○	○	○	○	○					課程名稱：全民國防教育(一)~(二)
通識教育	通識課程(2/2)						●	●					課程名稱：通識課程(一)~(二)
	通識教育講座(1/2)								●				
共同核心科目總學分			66										

●五專固定規劃課程

○五專前三年可選擇課程

依據 111 學年度開始實施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課程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表（五專前三年）。

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課程			備註
領域名稱	科目	學分數	
語文	國語文	4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2	
	英語文	4	
數學	數學	4	
社會	歷史	4	可任採 2 科共 4 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	可任採 2 科共 4 學分。
	化學		
	生物		
	地球科學		
藝術	音樂	4	可任採 2 科共 4 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1)綜合活動(第 1-5) (2)科技(第 6-7)	1. 生命教育 2. 生涯規劃 3. 家政 4. 法律與生活	4	可採跨領域選擇 2 科以上，共 4 學分。
	5. 環境科學概論		
	6. 生活科技 7.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1. 健康與護理 2. 體育	4	健康與護理、體育各 2 學分
必修學分數總計		3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大學部四年制學生轉系申請要點

88 年 3 月 9 日教務會議通過
89 年 1 月 4 日教務會議通過
92 年 7 月 30 日教務會議通過
94 年 12 月 6 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3 月 27 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1月3日107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6月12日107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24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及本校學則訂定。
- 二、學生如認為所就讀系別與其志趣不合時，得申請轉系。
- 三、本要點所稱之轉系含學位學程及轉組。
- 四、學生申請轉系可轉入之年級：
 - (一) 二年級開始前申請者，得轉各系二年級肄業。
 - (二) 三年級開始前申請者，可轉入性質相近系別三年級或性質不同系別二年級肄業。
 - (三) 有特殊原因於四年級開始前申請者，可轉入性質相近學系或輔系三年級肄業。
 - (四) 特殊狀況者得申請抵免學分後轉入適當年級。
- 五、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轉系：
 - (一) 修業未滿一學年者。
 - (二) 在休學期間者。
 - (三) 依其他法令或招生簡章規定不得申請轉系者。
- 六、各系轉入學生年級之名額，以不超過該系原核定新生名額加二成為度，飛機工程系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每屆學生總數以28位為限。
- 七、申請轉系之學生，須先經原系之同意，方能申請。
- 八、教務處於每學年第二學期結束前三星期內公佈轉系規定，凡欲申請轉系之學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轉出系系主任及原屬學院院長簽注意見後，親送教學業務組彙整。期末考結束，即行截止，不論任何理由均不得補行辦理。
- 九、填表時祇限填一個志願，即不得同時申請轉入兩系，且一經填妥志願送交教務處教學業務組後，即不得再行更改。
- 十、教學業務組將學生轉系申請書表彙整，簽送各系，受理學生轉入之系別於接受轉系申請書表後，應進行審核或考試。
- 十一、轉系申請經轉入系召開相關資格審查會議後，送交教學業務組彙整並簽請教務長核定。轉系核准之學生名單除由教學業務組統一公告外並個別通知。
- 十二、經核准轉系學生，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若有特殊原因變更或撤銷須經雙方系主任及教務長同意，且須於開學後二周內完成申請。
- 十三、經核准轉系學生應辦理學分抵免，凡轉入年級前本系應修科目已在原系修習及格，經轉入系審查通過後經系主任核准承認者，可抵免免修，但仍須在規定年限內修足轉入系別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方准畢業。
- 十四、各系應就轉系學生所修學程及課業進行管制與輔導。
- 十五、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章則之規定辦理。
- 十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

92年7月3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3月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4月16日教育部台技(四)字第0930050553號函准予備查
96年11月2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年6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1月17日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6月22日第3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6月12日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7月11日教育部臺技(四)字第1010129110號函准予備查
102年4月16日101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4月30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20062620號函准予備查
103年3月25日102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6月30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60134389號函准予備查
106年8月17日106學年度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9月27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30089221號函准予備查
107年1月2日10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2月7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70022098號函准予備查
108年9月30日108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19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80166110號函准予備查
109年3月24日108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5月18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90058652號函准予備查
109年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0月13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90107451號函准予備查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校各系所博碩士班研究生，完成博碩士學位應修課程，提出論文，經博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授予博碩士學位。應用科技類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其論文得以創作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但其報告應撰寫提要。
- 第三條 博碩士學位論文（含提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並應以文件、錄影帶、錄音帶、光碟或其他方式，於國家圖書館及本校圖書館保存之。已取得學位之論文不得再行提出。
- 第四條 研究生修畢博碩士學位應修課程（含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博士生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博碩士班研究生提出論文（含提要）者，得申請博碩士學位考試。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屆滿一學年之當學期及次學期即提出申請學位考試申請者，各科學業成績均及格，以及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得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由各院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前述論文成果表現審定標準，由各系訂定之。
- 第五條 學位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舉行一次，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依行事曆或公告時間向各所屬系所提出申請。
- 二、檢齊歷年成績單及指導教授推薦函，於學位考試開始前一個月報請學校核定。

第 六 條 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五至九人(含指導教授)，由校長遴聘之。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博士學位候選人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
-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
-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人至五人(含指導教授)，由校長遴聘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認定基準，且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分為由而逕予遴聘，其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

第 七 條 博碩士學位考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各相關考試之科目與辦法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 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核准備案後，由各所屬研究所排定時間及地點舉行。
- 三、研究生學位考試一週前須於公佈欄公告論文考試題目、時間、地點及口試委員名單。
- 四、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議，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議應有委員五人以上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三人始能舉行，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議應有委員至少三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一人始能舉行，不符規定者其

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五、博碩士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數決定之；但學位考試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六、學位考試時須提交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給學位考試委員會參考。

七、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不及格者，予以退學。

八、凡與博、碩士生有三親等內（含配偶、前配偶、姻親）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 八 條 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技術報告經舉證有抄襲、代寫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註銷其學位證書。

前項研究生經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銷其學位證書者，即使未屆滿修業年限，亦不得要求繼續修業。

撤銷畢業資格及追繳、註銷學位證書作業另訂之。

第 九 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核定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暨獎勵要點

101.1.5 10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訂定
102.04.16 101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 年 08 月 17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06 月 2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1 月 3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3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獎勵認真負責、表現優良的教學助理，特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暨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擔任本校教學助理滿一學期以上者，得經一級單位推薦參加優良教學助理遴選。
- 三、優良教學助理遴選委員會由 教學發展中心主任 擔任召集人，並由本校曾獲得教學優良或教學特優教師中圈選委員 5-7 名，辦理優良教學助理遴選工作。
- 四、優良教學助理遴選評分項目如下：
 - (一)教學助理近二學期參與之培訓活動、經驗分享、教學助理社群及各項研習課程紀錄。
 - (二)協助教師教學具體事蹟。
 - (三)教學成果。
 - (四)任用教師推薦意見。
 - (五)其他。
- 五、申請程序分推薦與遴選兩階段：
 - (一)推薦：由教學助理向任用單位提出申請後，經一、二級單位薦送參加遴選。
 - (二)遴選：經優良教學助理遴選委員會審查，獲獎者將擇日公開表揚，並頒予獎狀及獎勵以茲鼓勵。
 - (三)遴選作業每學年第二學期辦理一次，每年至多遴選 10 名為限。
 - (四)獲優良教學助理者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勵品、禮券或獎勵金(新台幣)，獎勵金額由優良教學助理遴選委員會視經費額度決定之。
- 六、獲獎之優良教學助理應參加本校辦理之教學助理經驗分享與傳承相關活動。
- 七、本要點獎勵所需之經費，由校務基金、計畫經費(補助款或配合款)或其它相關經費支應。
-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設置細則

108年12月24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9年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3月23日109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跨域專長學程施行要點，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為因應科技發展與產業技術需求，鼓勵學生進行跨領域學習，建立跨域學習的廣度與深度，協助學生拓展跨域專長，修畢跨域專長學程，特訂定本細則。
- 二、本跨域專長學程係指由系所或學院提出跨域專長學程模組課程，模組課程應包含該領域基礎核心知識，且總學分為30學分，其中學程修讀科目至少12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惟跨域學程加開課程或師資為跨域共授之課程項目不在此限。學生修習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則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跨域專長學程為「跨域專長」。
- 三、本學程為學分學程，由本校電機工程系與跨域學程辦公室共同籌設，設置本學程召集人一名，召集人由電機工程系系主任推薦專任教師，經教務長委任之，負責統籌規劃本學程，聘期一任一年，得連續聘任。
- 四、為提昇本學程之發展，設置本學程委員會，負責本學程相關辦法和策略之擬定以及課程審查和修課學生相關事宜。委員會置委員5至7人為原則。教務長、學程召集人、參與課程之相關系所至少推派一位委員以及跨域學程辦公室執行長為當然委員，其他委員由教務長委任之。
- 五、本學程由教務處跨域學程辦公室負責統籌相關行政業務，並由召集人和學程委員會負責課程資源之規劃與執行。
- 六、學程招收對象：本校大學日間部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
- 七、本校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得向其所屬學系（以下簡稱原系）提出申請，須經原系同意及送請本學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再送教務處備查。
- 八、本學程如需加開課程，須經本學程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專簽核准。加開課程之鐘點不列入教師基本授課鐘點，依實際授課時數另支給鐘點費，所需經費以相關計畫支應為原則。
- 九、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十、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 必修及選修科目表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單位	備註
模組必修課程 (12學分)		程式語言/ <u>程式設計(一)</u>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u>資訊管理系</u>	電機大一下必修 資工大一下必修 <u>資管大一上必修</u>
		人工智慧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電機大四下選修 資工大三下選修
		類神經網路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電機大四上選修 資工大三下選修
		嵌入式系統概論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電機大三下選修
		<u>資料結構/資料結構(一)</u>	3	<u>電機工程系</u> <u>資訊工程系</u> <u>資訊管理系</u>	<u>電機大二上選修</u> <u>資工大二上必修</u> <u>資管大二上必修</u>
		大數據資料分析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二上選修
		科學計算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二下必修
		AIOT實務 <u>行動應用軟體設計</u>	3	<u>資訊管理系</u>	<u>資管大三上選修</u>
		大數據專題研討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四上必修
		<u>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u>	3	<u>電機工程系</u> <u>資訊工程系</u> <u>資訊管理系</u>	<u>跨系合開課程</u>
		<u>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二)*</u>	3	<u>電機工程系</u> <u>資訊工程系</u> <u>資訊管理系</u>	<u>跨系合開課程</u>
模組專業選修課程	選修模組一 (AI 智慧機器人)	智慧型機器人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三下選修
		嵌入式系統	3	電機工程系 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上合開
		智慧型機器人應用(專題)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下合開
		機器學習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上合開
		影像處理	3	電機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電機大四上選修 資工大三上選修
		計算機圖學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四上選修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四上選修
		智慧型控制	3	電機工程系 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下合開
		物聯網平台應用開發	3	電機工程系 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上合開
		5G行動通訊技術應用	3	電機工程系 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下合開
		機器學習實務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四下選修
		智慧生活科技系統設計概論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三上選修
		視覺軟體設計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二上選修
		系統晶片應用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三上選修
		處理器設計與實作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三上選修
		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一下選修
		<u>線性代數</u>	<u>3</u>	<u>電機工程系</u>	<u>電機大一下選修</u> <u>資工大一下選修</u>
		<u>電腦網路概論</u>	<u>3</u>	<u>電機工程系</u>	<u>電機大一上選修</u>
	選修模組二 (大 數據分析)	<u>電腦軟體應用</u>	<u>3</u>	<u>資訊管理系</u>	<u>資管大一上選修</u>
		資料科學與大數據導論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二上必修
		視覺化分析與設計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二上選修
		顧客分析與市調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二下選修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二上必修
		函數式語言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二上選修
		數值分析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三上選修
		數值方法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二上選修
		<u>機率與統計</u>	<u>3</u>	<u>電機工程系</u>	<u>電機大三上選修</u>
		<u>管理資訊系統</u>	<u>3</u>	<u>資訊管理系</u>	<u>資管大三上必修</u>
		雲端資料分析與檢索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三下選修

		大數據系統建置與管理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三下選修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四上選修
		雲端架構與應用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四上選修
		資料探勘	3	資訊工程系 資訊管理系	資工大四上選修 資管大四上選修
		深度學習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四下選修
		雲端大數據安全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四下選修
	選修模組三 (AI 演算法)	專家系統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四下選修
		模糊控制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四上選修
		模糊系統導論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二下選修
		模糊計算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四下選修
		圖形識別	3	資訊工程系	碩士班與大四上合開
		演算法	3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三上必修
		機器學習	3	電機工程/ 資訊工程系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下合開
		機器學習與大數據	3	資訊管理系	資管大四上選修
		智慧型控制	3	電機工程系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下合開
		Python程式實習	1	資訊工程系	資工大四上選修
		智慧型最佳化演算法	3	資訊工程系碩士班	碩士班與大四下合開
		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	3	電機工程系	電機大三上選修
	修讀學分數下限		30		

註：修課規則

1. 模組必修課程至少修滿12學分，其中「人工智慧專題製作(一)(二)」至少須修習一門；**學程修讀科目至少12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模組專業選修課程至少修滿18學分；跨域專長學程總學分至少修滿30學分。
2. 修畢於畢業證書加註「跨域專長：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

110年6月25日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26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1月2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2月28日110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年2月23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科目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27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服務學習(二)	0	2																				
	小計	4	8	小計	5	10	小計	6	8	小計	4	6	小計	4	4	小計	4	4								
院核心必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材料熱力學(一)	3	3	材料力學	3	3			實務專題(一) *註1	2	3	實務專題(二) *註1	2	3				30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熱力學(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小計	6	6	小計	8	9	小計	6	6	小計	6	6	小計	0	0	小計	2	3	小計	2	3					
系專業必修	材料科學導論(一)	3	3	材料科學導論(二)	3	3	材料實驗(一)	1	3	材料實驗(二)	1	3	材料實驗(三)	1	3	材料製程實驗(一)	1	3	材料製程實驗(二)	1	3			46		
	化學(一)	3	3	金屬材料 *註2	3	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近代物理學	3	3	物理冶金(一)	3	3	物理冶金(二)	3	3	材料製程實驗(三)	1	3					
	物理實驗(一)	1	3	化學(二)	3	3			高分子材料 *註2	3	3	X光繞射學	3	3	陶瓷材料 *註2	3	3	材料產業專論與倫理 *註4	1	3						
				化學實驗	1	3						材料分析	3	3												
				物理實驗(二)	1	3						電子材料 *註2	3	3												
												專業英文	2	2												
系專業選修科目	小計	7	9	小計	11	15	小計	2	6	小計	7	9	小計	15	17	小計	7	9	小計	3	9	小計	0	0		
	材料科技概論	3	3	材料加工與實習	2	3	靜力學	3	3	顯微組織學	3	3	螢光材料	3	3	鑄鋅與凝固	3	3	複合材料	3	3	材料選用	3	3	169	
	電腦軟體應用	2	3	品質工程	3	3	電工學	3	3	表面工程	3	3	薄膜技術	3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固態照明概論	3	3	生醫材料	3	3		
	材料製造學	3	3				有機化學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磁性材料	3	3	應用電子學	3	3	電子元件物理	3	3	平面顯示器概論	3	3		
							熱處理	3	3	無機材料化學	3	3	材料機械性質	3	3	腐蝕防蝕	3	3	相變態概論	3	3	半導體製造技術	3	3		
							非破壞檢驗	3	3	仿生材料	3	3	材料物理性質	3	3	粉末冶金	3	3	奈米材料	3	3	材料破壞學	3	3		
							真空技術	3	3			電化學	3	3	非破壞檢測實務	3	3	材料分析實務	3	3	專利實務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2	2			工程塑膠	3	3	太陽能電池製程與應用	3	3	體育(七)	0	2	電子顯微鏡學	3	3			
												體育(五)	0	2	膜科學與技術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熱處理實務實習	2	4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積層製造技術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薄膜元件實務實習	2	4			
															太陽光熱技術與應用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綠色能源科技概論	3	3			
															體育(六)	0	2				鑄造實務實習	2	4			
																					銲接實務實習	2	4			
																					體育(八)	0	2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小計	8	9	小計	5	6	小計	20	20	小計	15	15	小計	23	25	小計	30	32	小計	27	29	小計	41	51		
	其他*註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合計	26	34	合計	30	42	合計	35	42	合計	33	38	合計	43	48	合計	43	48	合計	32	41	合計	41	56		

附註：1. 畢業學分數至少132學分：包括校共同必修27學分，院核心必修30學分，系專業必修46學分，系專業選修至少30學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五)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實務專題(一)、(二)須全部及格方能計入畢業學分。）
2. 金屬材料、高分子材料、陶瓷材料、電子材料：四選二系必修。（多選修之課程學分可計入系選修學分）
3. 大一、二、三年級每學期修課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廿五學分。大四修課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廿五學分。
4. 選修學期業界實習(一)、(二)、(三)或學期業界實習(四)、(五)、(六)者，可免修材料產業專論與倫理。
5. 暑期業界實習(一)、(二)；學期業界實習(一)~(六)合計最多採計系專業選修9學分。選修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採計三科目（六學分，不含通識課程）為最低畢業學分。
6. 材料實驗(一):材料性質實驗;材料實驗(二):熱處理與金相實驗；材料實驗(三):非破壞檢測。材料製程實驗(一):半導體製程與電化學；材料製程實驗(二):高分子製程及銲接與精密鑄造；材料製程實驗(三):陶瓷與粉末冶金製程實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飛機工程系航電組科目表（111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年3月2日飛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際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分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4	8		7	12		4	6		6	8		4	4		2	2		0	0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數位邏輯	3	3	數位邏輯實習	1	3	電子學(一)	3	3	電子學(二)	3	3	通訊原理	3	3	電力電子	3	3	導航原理	3	3				
	飛機學	2	2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飛機電氣系統與實習	3	4	電力電子實習	1	3							
	計算機程式	3	3	飛機系統導論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控制系統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物理(一)	3	3				單晶片系統原理與實習	1	3	信號與系統	3	3	專業英文	2	2	航空導航實習	1	3							
							飛機基礎修護實習	1	3																
小計		14	14		10	12		12	18		13	15		14	15		8	15		5	6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航空英文(一)	2	2	航空英文(二)	2	2	網際網路應用	3	3	機率論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務	3	3	數位通訊	3	3	展頻通訊	3	3	航空器電源轉換器設計	3	3	
	線性代數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微電腦系統與介面	3	3	再生能源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電磁波與雷達原理	3	3	高階微處理機應用	3	3	射頻辨識系統與應用	3	3	
	航空感測器概論與實驗	3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工程程式設計	3	3	飛行力學	2	2	切換式電源供應器設計	3	3	數位控制	3	3	智慧型控制	3	3	電能轉換電路分析	3	3	
	基本電學與實驗	1	3	太陽能長滯空小型無人飛機系統設計	3	3	計算機輔助電路設計	3	3	類比電路分析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FPGA邏輯電路設計與應用	3	3	射頻電路設計	3	3	飛機穩定性與控制	3	3	
				圖控語言應用	3	3	航空實境英文	3	3	數位訊號處理晶片原理與實驗	3	3	電源監控與轉換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數位通訊模擬	3	3	數值電磁學	3	3	
				飛行原理介紹	2	2	無人飛機系統操作實務	3	3	數值分析	3	3	自動駕駛	3	3	通訊數位信號處理	3	3	現代控制系統	3	3	人因工程	3	3	
				航電系統導論	2	2	人工智慧概論	3	3	農業無人機應用技術	3	3	控制系統設計與模擬	3	3	旋翼機概論	3	3	電力電子模擬與分析	3	3	無線網路	3	3	
							飛機發動機學(一)	3	3	遙測影像分析實務	3	3	嵌入式多核心系統與軟體	3	3	無人飛行系統整合設計	3	3	航空遙測	3	3	飛機電機驅動控制	3	3	
										飛機發動機學(二)	3	3	飛機維修實務	3	3	衛星系統概論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寒期業界實習	1	1	飛機維護計畫管理	3	3	天線原理與設計	3	3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無人機航拍及測繪應用	3	3	無線感測系統與應用	3	3		
																		高等電力電子學	3	3	航空公司管理實務	3	3		
																		自動飛行系統設計與模擬	3	3	國際民航法規	3	3		
																		大型飛機系統	3	3	飛機維修資源管理	3	3		
																		飛航安全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小計		9	9		17	17		24	24		29	29		27	27		28	28		54	54		50	50	
合計		27	31		34	41		40	48		48	52		45	46		38	45		59	60		50	50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為132學分 二、選修至少29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12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為132學分 二、選修至少29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12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飛機工程系機械組科目表（111學年度適用）

111年3月2日飛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級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分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8		7	12		4	6		6	8		4	4		2	2		0	0				0	0
院必修科目	物理及物理實驗(一)	2	3	物理及物理實驗(二)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電工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28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靜力學	3	3																				
小計		7	9		8	9		3	3		3	3		3	3		2	3		2	3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飛機學	2	2	飛機基礎修護學	2	2	飛機發動機學(一)	3	3	飛機燃油系統實習	1	3	非破壞檢驗	2	2	非破壞檢驗實習	1	3	航空電子實習	1	3					48
	航空英文(一)	2	2	飛機基礎修護實習	1	3	飛機燃油系統	2	2	工程數學(二)	3	3	發動機檢修實習(二)	1	3	飛機電氣系統	2	2	航空通訊與導航實習	1	3					
	電腦輔助繪圖	1	2	飛機結構修護實習	1	3	飛機液氣壓學	2	2	流體力學	3	3	空氣動力學	3	3	飛機電氣系統實習	1	3								
							飛機液氣壓學實習	1	3	發動機檢修實習(一)	1	3	材料力學(二)	2	3	飛機次系統檢修實習	1	3								
							動力學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5	6		4	8		14	16		8	12		10	13		5	11		2	6				0	0
系專業選修科目	工程圖學	1	3	航空英文(二)	2	2	航空實境英文	3	3	飛機發動機學(二)	3	3	控制系統	3	3	熱傳學	3	3	噴射推進	3	3	熱對流	3	3		213
	工廠實習	1	3	無人飛機概論	2	2	進階機身模組理論	3	3	航空材料學	2	2	工程數學(三)	3	3	飛機結構學	3	3	航電系統	3	3	國際民航法規	3	3		
	飛行原理介紹	2	2	數位邏輯	2	2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剛體動力學	3	3	黏性流體力學	3	3	飛機性能分析與設計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線性代數	2	2	數位邏輯與實習	2	3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飛行操控系統	2	2	旋翼機學	3	3	高等熱質傳	3	3	飛機維修資源管理	3	3		
	基本電學與實驗	1	3	民用航空法	2	2				進階發動機模組理論	3	3	衛星系統工程	3	3	飛機修配學	2	2	計算流體力學	3	3	高等熱力學	3	3		
	航空感測器概論與實驗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2	2	飛機技術文件閱讀與編寫	3	3	振動分析	3	3	人因工程	3	3		
													無人飛行載具設計	3	3	航空英文實務	3	3	固體力學	3	3	飛機工程實驗方法	3	3		
													環控系統	3	3	寒期業界實習	1	1	位勢流體力學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飛機維修計畫管理	3	3	電腦輔助產品設計工程	3	3	大型飛機系統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複合材料修護實務	2	3			航空品保與驗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進階機身模組實習	2	4			航空產業管理實務	3	3	數值方法	3	3			
													進階發動機模組實習	2	4			飛航安全	3	3	航空公司管理實務	3	3			
													複合材料與實習	3	3			破壞力學	3	3	專題實習(一)	3	3			
																		飛機穩定性與控制	3	3	專題實習(二)	3	3			
																		飛機維護計劃管理	3	3	專題實習(三)	3	3			
																		航空感測器實務	2	3	氣體動力學	3	3			
																		飛機結構工程分析與設計	3	3						
																		機電整合	3	3						
																		奈流學	3	3						
																		民航飛行實務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小計		10	16		10	11		6	6		11	11		34	39		24	24		71	72				
合計		26	39		29	40		27	31		28	34		51	59		33	40		75	81				47	47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為132學分 二、選修至少29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畢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12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備註：一、畢業總學分為132學分 二、選修至少29學分 三、選修非本系之專業課程（不含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計入12學分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科目表(111學年進班適用)

111年3月2日飛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小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27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8		7	12		4	6		6	8		4	4		2	2		0	0		0	0	
院共同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27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靜力學	3	3																			
小計		8	9		9	9		3	3		3	3		0	0		2	3		2	3		0	0	
學程專業必修科目													基礎電學	3	3	航空材料與零件(四)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一)	3	3	氣渦輪發動機系統(一)	3	3	49
													基礎電機及電子實習	1	3	航空維修實務(一)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二)	3	3	氣渦輪發動機系統(二)	3	3	
													航空材料與零件(一)	3	3	航空維修實務(二)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三)	3	3	氣渦輪發動機系統(三)	2	2	
													航空材料與零件(二)	3	3	航空維修實務(三)	3	3			螺旋槳系統與維護	2	2		
													航空材料與零件(三)	3	3	航空維修實務(四)	3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15	17		15	15		9	9		10	10		
學程專業選修科目	航空英文(一)	2	2	航空英文(二)	2	2	熱力學	3	3	流體力學	3	3	數位技術與電子儀表系統實習	1	2				航空英文實務(一)	3	3	航空英文實務(二)	3	3	60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動力學	3	3	飛行力學	2	2						航空維修實務(五)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四)	3	3		
	國際民航法規概論	2	2	數位邏輯實習	1	3	航電系統導論	2	2	機構學	3	3						航空維修實務(六)	3	3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五)	3	3		
	工程圖學	1	3	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	3												航空維修實務(七)	2	2	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六)	3	3		
	飛機學	2	2																						
	數位邏輯	3	3																						
	電腦輔助繪圖	1	2																						
小計		12	16		8	10		8	8		8	8		1	2		0	0		11	11		12	12	
合計		24	33		24	31		15	17		17	19		20	23		19	20		22	23		22	2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 一、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 二、校共同必修27學分，院必修27學分，學程必修49學分，學程選修25學分(含必選18學分(數位技術與電子儀表系統實習、航空維修實務(五)-(七)、渦輪式發動機飛機系統(四)-(六))。 三、選修非本學位學程之專業課程(不含校、院共同必修科目)至多可採計14學分為畢業學分，課程由中心認定。 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飛機工程系與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科目表(111學年入學)

111年3月2日飛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碩士班一年級						碩士班二年級					
開課別	代碼	科目	上	下	開課別	代碼	科目	上	下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學分數/時數		
必修	AEM001	專題研討(一)	0/2			AEM040	專題研討(三)	0/2			
	AEM002	專題研討(二)		0/2		AEM041	專題研討(四)		0/2		
						AEM042	碩士論文(一)	3/0			
						AEM043	碩士論文(二)		3/0		
選修	AEM003	民航機維修工程	3/3			AEM044	維修管理資訊化	3/3			
	1	AEM005	噴射推進	3/3	1	AEM045	結構動力學	3/3			
	1	AEM006	固體力學	3/3	1	AEM046	飛行控制系統	3/3			
	1	AEM007	飛航安全	3/3		AEM047	航空雷達	3/3			
		AEM008	飛機維護計劃管理	3/3		AEM048	天線工程	3/3			
		AEM009	飛機結構工程分析與設計	3/3		AEM049	高效率電源轉換器設計	3/3			
		AEM011	高等工程數學	3/3		AEM051	多變數系統控制	3/3			
	2	AEM014	數值方法	3/3	2	AEM052	自動飛行系統設計與模擬	3/3			
	1	AEM016	飛機穩定性與控制	3/3		AEM093	產業研發實習(一)	0/2			
		AEM017	系統工程理論與實務	3/3	1	AEM054	國際民航法規		3/3		
		AEM018	線性系統	3/3		AEM057	互補式導航定位系統		3/3		
	2	AEM061	航空工程實驗方法	3/3		AEM094	產業研發實習(二)		0/2		
	2	AEM063	破壞力學	3/3		AEM004	高等數值方法	3/3			
	2	AEM066	高等熱質傳	3/3			其他				
	1	AEM067	航空公司管理實務		3/3						
	2	AEM070	熱對流	3/3							
	1	AEM072	民航法規	3/3							
	1	AEM083	紊流學	3/3							
	1	AEM092	航空品保與驗證	3/3							
			飛航管理	3/3							
			氣體動力學		3/3						
	2	AEM022	燃燒學		3/3						
	1	AEM023	高等熱力學		3/3						
	2	AEM024	非線性系統		3/3						
		AEM026	高等熱傳學		3/3						
	2	AEM027	彈性力學		3/3						
		AEM028	飛航管制		3/3						
		AEM029	可靠度工程		3/3						
		AEM030	複合材料力學		3/3						
	2	AEM031	計算流體力學		3/3						
	1	AEM099	人因工程		3/3						
		AEM012	數位訊號處理	3/3							
	3	AEM013	科技論文寫作	3/3							
		AEM019	即時嵌入式系統設計	3/3							
		AEM020	航空影像處理	3/3							
	3	AEM021	電能應用設計實務	3/3							
		AEM058	行動通訊系統	3/3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30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6學分及四學期之專題研討，選修至少修滿24學分，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二、備註：1.大四合開2.機電所合開3.電機所合開。合開課程之學分承認為本所課程標準學分。

三、產業研發實習視同校外實習課程；選修「產業研發實習(一)、(二)」僅擇其一，可抵免必修「專題研討(一)、(二)、(三)、(四)」其中一門課，抵免一次為限。

四、經指導教授同意得修習其他系所之開授課程，其學分得承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飛機工程系與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科目表(111學年入學)

111年3月2日飛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4次院課經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1	AEM059	數位影像處理	3/3					
	1	AEM060	展頻通訊	3/3					
	1	AEM062	天線原理與設計	3/3					
	3	AEM064	慣性導航系統	3/3					
	3	AEM065	高等電力電子學	3/3					
	3	AEM068	全球衛星導航系統	3/3					
	1	AEM069	通訊系統模擬	3/3					
	1	AEM071	微波工程	3/3					
	1	AEM073	錯誤控制編碼	3/3					
	1	AEM074	現代控制系統	3/3					
	1	AEM075	高階微處理機應用	3/3					
	1	AEM079	電能轉換電路分析	3/3					
		AEM080	高等電磁學	3/3					
	1	AEM081	數值電磁學	3/3					
		AEM085	數位調變技術	3/3					
	1	AEM086	智慧型控制	3/3					
		AEM087	最佳控制設計	3/3					
		AEM088	電力電子模擬與分析	3/3					
		AEM090	航空遙測	3/3					
		AEM091	航空影像辨識系統	3/3					
	3	AEM025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3/3				
		AEM032	高等數位通訊		3/3				
		AEM033	編碼理論		3/3				
	1	AEM034	航電系統		3/3				
	2	AEM035	機電整合		3/3				
		AEM036	飛機系統監測與分析		3/3				
		AEM037	綠色能源系統設計		3/3				
		AEM038	導航導引律設計		3/3				
		AEM039	電磁干擾與電磁相容		3/3				
		AEM095	無線網路		3/3				
		AEM096	飛機維修計畫管理		3/3				
		AEM097	虛擬儀控		3/3				
	1	AEM098	無線感測系統與應用		3/3				
	1	AEM100	圖像式程式設計		3/3				
		AEM102	振動分析	3/3					
		AEM103	射頻電路設計	3/3					
			深度學習		3/3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30學分，其中必修包含論文6學分及四學期之專題研討，選修至少修滿24學分，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二、備註：1.大四合開2.機電所合開3.電機所合開。合開課程之學分承認為本所課程標準學分。

三、產業研發實習視同校外實習課程；選修「產業研發實習(一)、(二)」僅擇其一，可抵免必修「專題研討(一)、(二)、(三)、(四)」其中一門課，抵免一次為限。

四、經指導教授同意得修習其他系所之開授課程，其學分得承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機械設計工程系科目表(111學年入學適用)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27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院 核 心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材料力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30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電路學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靜力學	3	3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工廠實習(一)綜合加工實習	1	3	物理實驗	1	2	電腦輔助設計與實習	1	3	協同產品設計實習	2	4	流體力學	3	3	機械工程實驗(一)固力實驗	1	2	機械工程實驗(二)熱流體實驗	1	2				46	
	機械製圖(一)	1	3	工廠實習(二)CNC及CAM實習	1	3	動力學	3	3	應用電子學與實驗	2	4	機械元件設計(一)	3	3	機械設計實習(一)	1	3	機械設計實習(二)	1	3					
	機械製造	2	2	機械製圖(二)	2	4	工程材料	3	3	熱力學	3	3	機構學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實習	1	3	工業設計實習	1	3					
													機電整合實驗	1	3	工業設計	1	3								
													專業英文	2	2	工程設計	2	4								
																自動控制	3	3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工具機學	3	3	網際內容管理	3	3	工程繪圖認證	3	3	寒期業界實習	1	1	暑期業界實習	2	2	機械元件設計(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至少 選 修 29 學 分	
	專利實務概論	3	3	精密機械加工原理	3	3	機電光系統概論	3	3	機電儀控實習	3	3	智慧自動化與先進機器人技術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模具設計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資料庫應用	3	3	電腦視覺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品質管理	3	3	工程程式設計	3	3	物聯網應用	3	3	手機程式設計	3	3	線性系統	3	3	職場倫理及專案管理	3	3		
							C++程式語言基礎與實作	3	3	電腦輔助模具設計	3	3	精密量測	3	3	熱傳學	3	3	高等人因工程	3	3	高等工業設計	3	3		
													3D列印概論	3	3	電腦輔助製造	3	3	智慧材料	3	3	工程分析實務演練	3	3		
													微米機電設計與製造	3	3	3D列印製程與材料概論	3	3	工程分析	3	3	高等工程分析	3	3		
													品管與可靠度工程	3	3	逆向工程	3	3	CNC多軸加工實習(一)	3	3	CNC多軸加工實習(二)	3	3		
													數值分析	3	3	自動控制實驗	3	3	高等熱流學	3	3	工業應用熱傳學	3	3		
													模流分析	3	3	最佳化設計	3	3	電腦輔助熱流分析	3	3	電腦輔助齒輪設計	3	3		
													控制器介面程式開發	3	3	機械系統分析與模擬	3	3	機械振動量測與分析	3	3	生醫機電整合實務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機構設計	3	3	醫療器材特論	3	3	智慧財產權與專利寫作	3	3		
													機器人作業系統概論	3	3			科技創新創業導論	3	3	科技新創事業營運實務	3	3			
																		工業通風	3	3	智慧物聯網系統設計	3	3			
																		智慧機械設計	3	3	智慧製造系統導論	3	3			
必修		16	25		20	30		19	23		16	22		18	21		11	21		3	8		0	0		
選修		6	6		6	6		15	15		13	13		38	38		36	36		45	45		45	45		
合計		22	31		26	36		34	38		29	35		56	59		47	57		48	53		45	45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

1.畢業學分至少132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7學分，院核心必修科目30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46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9學分，其中外系選修科目至多可計入9學分為畢業學分。

2.選讀學期業界實習(一)，可抵免當學期一門必修課程【必修課程包括：機械工程實驗(二)熱流體實驗、機械設計實習(二)、工業設計實習】；選讀學期業界實習(二)-(六)，當學期至多計入3學分為畢業學分。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通識課程不分本系及外系至多承認14學分畢業學分。

4.持有電腦機械製圖、電腦3D繪圖、電腦輔助設計繪圖等丙、乙證照及相關電腦繪圖丙級證照者或取得iPas相關證照者始可畢業。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0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27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4	8	小計	7	12	小計	6	8	小計	6	8	小計	4	4										
基 礎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	3	3	工程材料	3	3	精密機械加工及檢測	3	3	氣液壓學	2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76
	普通物理(一)	3	3	機械製造	3	3	工程數學	3	3				專業英文	2	2										
	靜力學	3	3																						
	小計	9	9	小計	6	6	小計	6	6	小計	2	3	小計	4	5	小計	2	3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綜合加工實習	3	4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一)	3	4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二)	3	4	數值控制加工實習(二)	3	4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3	3	產業實務實習(一)	9	9	產業實務實習(二)	9	9	
	工程圖學	2	3				數值控制加工實習(一)	3	4				電腦輔助加工實習(一)	3	4	電腦輔助加工實習(二)	3	4							
	小計	5	7	小計	3	4	小計	6	8	小計	3	4	小計	6	7	小計	6	7	小計	9	9	小計	9	9	
選 修 科 目	工具機學	3	3	品質管理	3	3	動力學	3	3	機電光整合實習	3	3	感測器原理與實作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機械振動學	3	3	大數據分析	3	3	至 少 選 修 25 學 分
	生產管理	3	3	專利實務與工程倫理	3	3	機電儀控實習	3	3	工程繪圖認證	3	3	機電整合實習	3	3	嵌入式程式設計	3	3	物聯網	3	3	產品模具設計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普通物理(二)	3	3	參數式繪圖應用	3	3	材料力學	3	3	智慧機械設計	3	3	熱傳學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工廠管理	3	3	
				物理實驗	1	2	精密量測及檢具	3	3	機構學	3	3	網際網路應用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新產品設計開發	3	3	網路資料庫應用	3	3	
										應用電子學及實習	3	3	動態系統分析實驗	3	3	模流分析	3	3	自動控制實驗	3	3	機器人學	3	3	
	小計	8	9	小計	10	11	小計	12	12	小計	15	15	小計	15	15	小計	15	15	小計	15	15	小計	15	15	
合計		26	33		26	33		30	34		26	30		29	31		23	25		24	24		24	24	

備註 1.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選修學分至少應25學分。
2.本課程表自 111學年第一學期一年級學生開始施行。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必修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專題研討(一) Seminar1	0	2	專題研討(二) Seminar2	0	2	碩士論文(一) Master Degree Thesis 1	3	0	碩士論文(二) Master Degree Thesis 2	3	0	
小計		0	2		0	2		3	0		3	0	6
選修科目	線性系統 Linear Systems	3	3	科技論文寫作 Scientific Writing	3	3	產業研發實習(一)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1	0	2	產業研發實習(二) Industrial R&D Internship1	0	2	專業選修至少24學分
	物聯網應用 Applications of Internet of Things	3	3	非線性系統分析 Nonlinear System Analysis	3	3							
	資料庫應用 Database Application	3	3	電腦視覺 Computer Vision	3	3							
	工程分析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手機程式設計 Mobile Phone Programming	3	3							
	數值方法 Numerical Methods	3	3	數位訊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3							
	電腦輔助齒輪設計 Computer Aided Gear Design	3	3	智慧材料 Smart Material	3	3							
	工業通風 Industrial Ventilation	3	3	齒輪原理及實務 Gear Theory and Applied Affair	3	3							
	精密量測 Precision Measurement	3	3	應用流動控制 Applied Flow Control	3	3							
	材料之機械性質 Material's Mechanical Properties	3	3	工業應用熱傳學 Industrial applications of heat transfer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Creative Mechanism Design	3	3	模流設計 Mold Flow Design	3	3							
	實驗設計與分析 Design and Analysis of Experiment	3	3	塑性加工與分析 Plastic Working and Analysis	3	3							
	高等沖壓設計 Advanced Design of Stamping	3	3	機械振動學 Mechanical Vibrations	3	3							
	基因演算 Genetic Algorithms	3	3	高等熱流學 Advanced Thermal Sciences	3	3							
	科技創新創業導論 Introductions to Technical Innovations and Startups	3	3	高等工程數學 Advaned Engineering Mathematics	3	3							
	多體動力學 Dynamics of Multibody Systems	3	3	高等機構設計 Advanced Mechanism Design	3	3							
	機器系統動力學 Dynamics of Machine System	3	3	高等工業設計 Advanced Industrial Design	3	3							
	半導體元件製程 Introduction to Semiconductor Device and Manufacturing Process	3	3	高等工程分析 Advanced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高等人因工程 Advanced Human Factors	3	3	生醫機電整合實務 Practices on Biomechatronic Topics	3	3							
	高等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Advanced Computer-Aided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科技新創事業營運實務 Practices in Technical Startups	3	3							
	高等振動學與模態分析 Advanced Vibration and Modal Analysis	3	3	醫療器材特論 Special Topics on Medical Devices	3	3							
	智慧機械設計 Intelligent Machine Design	3	3	智慧財產權與專利寫作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Patent Application	3	3							
	智慧自動化與先進機器人技術 Intelligent automation and advanced robotics technology	3	3	智慧物聯網系統設計 Design of AIoT System	3	3							
				智慧製造系統導論 Introduction to Smar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小計		66	66		69	69		0	2		0	2	
合計		66	68		69	71		3	2		3	2	
附註	1.畢業最低學分數30學分。(含碩士論文6學分)。【Thirty credits are required, in which the 6 credits in the Master Degree Thesis courses are included】 2.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4學分以上。修習外所課程，至多承認9學分，外籍生除外。【Twenty-four or more professional elective credits are require. In which a maximum of 9 credits delivered by other departments is eligible, except for foreign students.】 3.可抵免學分最多6學分。【A maximum of 6 waived credits is eligible.】 4.外籍生修習華語教學課程得抵免專題研討課程。【Foreign students may waive Seminar courses if they have passed Chinese Language Training courses】 5.學術研究倫理課程(必修0學分，需取得6小時修業證明)。【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course. (required 0 credits, 6 hours required to obtain a certificate)】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五年制精密機械工程科科目表(111學年入學適用)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 核心 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本土語文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國文(三)	2	2	英文聽講練習(一)	2	2	英文聽講練習(二)	2	2	專業英文(一)	2	2	專業英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文(三)	2	2	英文(四)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體育(一)	1	2	體育(二)	1	2	體育(三)	1	2	體育(四)	1	2	體育(五)	1	2	法律與生活	2	2															
	數學(一)	3	3	數學(二)	3	3	數學(三)	3	3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全民國防教育(二)	1	1																								
	音樂	2	2	藝術生活	2	2	生命教育	2	2																								
	化學	2	2	全民國防教育(一)	1	1																											
	物理(一)	3	3	生物	2	2																											
	健康與護理	2	2																														
小計	19	20	小計	15	16	小計	11	12	小計	5	6	小計	5	6	小計	6	6	小計	3	4	小計	2	2										
科專業 必修 科目	工廠實習(一)	2	4	物理(二)	3	3	物理(三)	3	3	物理實驗(二)	1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職涯探索(一)	1	2	職涯探索(二)	1	2	工廠管理	2	2	學期業界實習(四)	3	3			
	國學	2	4	工廠實習(二)	2	4	物理實驗(一)	1	3	微積分(一)	3	3	數控加工實習(一)	1	3	數控加工實習(二)	1	3	實務專題(一)	2	2	實務專題(二)	2	2	機電整合與實驗	2	3	學期業界實習(五)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機械製圖(一)	2	4	工廠實習(三)	2	4	機械組配加工與實習	2	4	機械製圖(四)	2	4	流體力學	2	2	數控加工實習(三)(CAM實習)	1	3	數控加工實習(四)(CAM實習)	1	3	工業設計實習	1	3	學期業界實習(六)	3	3			
				機械製造(一)	2	2	機械製圖(二)	1	3	機械製圖(三)	1	3	材料力學	2	2	機件原理	2	2	機械元件設計	3	3	品質管理	2	2									
							機械製造(二)	2	2	動力學	2	2	熱力學	2	2	機構學	3	3	電腦輔助設計與工程	2	4	熱處理	3	3									
							靜力學	2	2	機械材料	2	2	機械材料試驗	1	3	電路學與實習	2	3	專利實務	2	2	工程設計	2	2									
							程式設計	3	3	精密機械概論	2	2	氣液壓學	2	2	程式式控制實習	1	3	應用電子學與實驗	2	3	嵌入式系統與實習	3	3									
																精密量測	3	3	精密模具設計與應用	3	3	自動控制	3	3									
	小計	7	11	小計	9	13	小計	14	20	小計	13	19	小計	13	19	小計	17	22	小計	16	22	小計	23	26	小計	5	8	小計	9	9			
科專業 選修 科目	P-Tech課程(一)	1	1	P-Tech課程(二)	1	1	P-Tech課程(三)	1	1	P-Tech課程(四)	1	1	P-Tech課程(五)	1	1	P-Tech課程(六)	1	1	介面整合技術	3	3	機器人學	3	3	機器學習	3	3	工業物聯網	3	3			
	英文會話(一)	2	2	英文會話(二)	2	2	英文會話(三)	2	2	英文會話(四)	2	2	初級日文	2	2	日文會話	2	2	熱傳學	3	3	單晶片控制原理	3	3	CNC多軸加工實習(一)	3	3	CNC多軸加工實習(二)	3	3			
				網際內容管理	3	3	設計素描	3	3	機電光系統概論	3	3	機電儀控實習	3	3	德文會話	2	2	整合機電製造技術	3	3	協同產品設計實習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智慧製造技術	3	3			
										感測器原理與實作	3	3	工具機學	3	3	夾治具設計	3	3	精密機械加工原理	3	3	數值分析	3	3	大數據分析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銲接實習	3	3	鑄造實習	3	3	電動機實習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腦輔助熱流分析	3	3	自動控制實驗	3	3						
										C++程式語言基礎與實作	3	3	工程程式設計	3	3	工程繪圖認證	3	3	流體機械	3	3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網路程式設計	3	3	電腦輔助設計原理	3	3	熱處理實習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設計原理	3	3	色彩原理	3	3	電腦視覺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簡報學	3	3	計算運動學概論	3	3	工程統計學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手機程式設計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2	2				英文簡報學	3	3						
	小計	3	3	小計	6	6	小計	6	6	小計	15	15	小計	24	24	小計	26	26	小計	29	29	小計	15	15	小計	29	29	小計	12	12			
必修		26	31		24	29		25	32		18	25		18	25		23	28		19	26		25	28		5	8		9	9			
選修		3	3		6	6		6	6		15	15		24	24		26	26		29	29		15	15		29	29		12	12			
合計		29	34		30	35		31	38		33	40		42	49		49	54		48	55		40	43		34	37		21	21			

1.專五上學期修習本學期開設所有「學期業界實習」學分者可抵免課程標準所列之本學期所有必修課程。
備註 2.修習專四上學期(專三升專四暑期)及專五上學期(專四升專五暑期)開設之「暑期業界實習」及2門實務相關選修課程，始得抵免專五下學期所有必修學期業界實習學分。
3.以上無論擇任何方式修習，皆需通過後，始得承認畢業學分，本科畢業學分至少225學分，選修學分至少應33學分。選修外系之專業課程(包含業界實習課程)至多可計入18學分為畢業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機械設計工程系「產業精密機械產學攜手專班」科目表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必 修 科 目	國文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22
	英語聽講練習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2	4	小計	0	2	小計	0	0	
基 礎 必 修 科 目	物理	3	3	工程力學	3	3	工程材料	3	3	應用電子學	3	3	材料力學	3	3	機構學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微積分	3	3	工程數學	3	3			基礎熱流工程	3	3														
	小計	6	6	小計	6	6	小計	3	3	小計	6	6	小計	3	3	小計	3	3	小計	3	3	小計	0	0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及 合 作 廠 商 專 業 實 習	計算機程式	<u>3</u>	3	電腦輔助立體製圖	3	3	工業設計實習	2	3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u>3</u>	3	電腦視覺	<u>3</u>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u>3</u>	3	精密機械設計實習	<u>3</u>	3	電腦輔助模具設計實習	<u>3</u>	3	78
	數值控制加工實習	2	3	機械製造	3	3	電腦輔助加工實習	2	3																
	職場實習(一)	<u>2</u>	3	職場實習(二)	<u>2</u>	3	職場實習(三)	<u>2</u>	3	職場實習(四)	<u>2</u>	3	職場實習(五)	<u>2</u>	3	職場實習(六)	<u>2</u>	3	職場實習(七)	3	3	職場實習(八)	3	3	
	小計	7	9	小計	8	9	小計	6	9	小計	5	6	小計	5	6	小計	5	6	小計	6	6	小計	6	6	
選 修 科 目	數值分析	3	3	品質管理	3	3	工程分析	3	3	機光電整合實習	3	3	感測器原理與實作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機械振動量測與分析	3	3	產品資料管理	3	3	至少 選修 28 學分
	工程圖學	<u>3</u>	3	網際網路應用	3	3	機電儀控實習	3	3	產品造形設計	3	3	機電整合實習	3	3	工具機學	3	3	介面技術	3	3	產品模具設計	3	3	
				精密量測	3	3	工程統計學	3	3	參數式繪圖應用	<u>3</u>	3	生產管理	3	3	人因工程	3	3	企業電子化	3	3	控制器原理與實務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手機程式設計	3	3				智慧材料	3	3	嵌入式程式設計	3	3	新產品設計開發	3	3	網路資料庫應用	3	3	
													專利實務與工程倫理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自動控制實驗	3	3	機器人學	3	3	
																			動態系統分析實驗	3	3	模流分析	3	3	
																			精密量測及檢具	3	3	熱傳學	3	3	
	小計	6	6	小計	12	12	小計	12	12	小計	9	9	小計	15	15	小計	15	15	小計	21	21	小計	21	21	
合計		23	25		30	31		25	28		24	25		27	28		25	28		30	32		27	27	

備註
1.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選修學分至少應28學分。
2.本課程表自111學年入學學生開始施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年制機械設計工程系「精密機械設計製造產學訓專班」科目表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合計
學期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 必 修 科 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2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	2	2	進階英文	2	2	體育(一)	1	2	體育(二)	1	2	
	小計	0	0	小計	0	0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4	4	小計	3	4	小計	3	4	
基 礎 必 修 科 目							工程材料	3	3	微積分	3	3	工程數學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電子學與實習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工程力學	3	3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3	3	材料力學	3	3	基礎熱流學	3	3	工業設計實習	2	3				
							計算機程式	3	3	網路資料庫應用	3	3	機構學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實習	3	3	電腦輔助模具設計實習	3	3				
	小計	0	0	小計	0	0	小計	9	9	小計	9	9	小計	9	9	小計	9	9	小計	8	9	小計	3	3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及 合 作 廠 商 專 業 實 習	技能實務實習(一)	2	3	技能實務實習(二)	2	3																			71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	3	CNC電腦輔助加工實習	2	3																			
							職場實習(一)	2	3	職場實習(二)	2	3	職場實習(三)	3	3	職場實習(四)	3	3	職場實習(五)	3	3	職場實習(六)	3	3	
	小計	4	6	小計	4	6	小計	2	3	小計	2	3	小計	3	3	小計	3	3	小計	3	3	小計	3	3	
選 修 科 目	精密模具設計實習	3	3	精密模具製造實習	3	3	參數式繪圖應用	2	3	產品資料管理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機構合成學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智慧控制	3	3	
	機械製造實務	2	3	精密工具機實務	2	3	電腦視覺	3	3	數值分析	3	3	感測器原理與實作	3	3	人因工程	3	3	品質管理	3	3	可靠度工程	3	3	
	精密量測	3	3	工廠實習	2	3	近代機械設計製造導論與工程倫理	3	3	機電儀控實習	3	3	產品造形設計	3	3	動態系統分析實驗	2	3	機器人學	3	3	奈米工程技術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網際內容管理	3	3	工程統計學	3	3	協同產品設計實習	3	3	模流分析	3	3	嵌入式程式設計	3	3	智慧材料	3	3	最佳化設計	3	3	
													有限元素法	3	3	自動控制	3	3	逆向工程	3	3	電子商務	3	3	
																						熱傳學	3	3	
	小計	11	12	小計	10	12	小計	11	12	小計	12	12	小計	15	15	小計	14	15	小計	15	15	小計	18	18	
合計		15	18		14	18		26	28		27	28		31	31		30	31		29	31		27	28	

備註 1.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選修學分至少應35學分。
2.本課程表自111學年第一學期一年級學生開始施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四技課程科目表 （111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年1月13日110-1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1月24日110-1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 年						第二學 年						第三學 年						第四學 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27	40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8		7	12		4	6		4	6		2	2		2	2		4	4		0	0		
院 核 心 必 修 科 目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材料力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29	32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靜力學	3	3																				
	電路學	2	2																							
	小計	10	11		9	9		6	6		0	0		0	0		2	3		2	3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現代機械製造	3	3	材料科學	3	3	動力學	3	3	機構學	3	3	機械設計（一）	2	2	機械設計(二)	2	2	感測與量測實驗	1	3				47	7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1	3	物件導向程式語言	2	3	材料實驗	1	3	熱力學	3	3	流體力學	2	2	電腦輔助製造及實習	2	3								
	工廠實習	1	3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2	3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1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1	3	應用電子學及實驗	2	3	機電整合實習	1	3								
	精密量測實習	1	3	精密加工實習	1	3	氣液壓學及實習	2	3	模具學	2	2	數控工具機實習	1	3	自動控制及實習	2	3								
													專業英文	2	2											
	小計	6	12		8	12		7	12		9	11		9	12		7	11		1	3		0	0		
院、系必修科目 小計		16	23		17	21		13	18		9	11		9	12		9	14		3	6		0	0	76	105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工程倫理與管理	2	2	切削學	3	3	塑性加工學	3	3	塑膠加工學	3	3	鍛壓模具設計與分析	3	3	公差選用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先進金屬成形技術	3	3	至少 選 修 29 學 分	
	智慧財產權	2	2	品質工程概論	3	3	材料科技概論	3	3	材料力學(二)	3	3	熱處理	3	3	非傳統加工及實務	3	3	產品設計與實作	3	3	模具產業技術實務	3	3		
							焊接工程	3	3	真空技術與應用	3	3	創造性機構設計	3	3	表面處理	3	3	電腦輔助結構分析	3	3	工具機產業技術實務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單晶片控制與實務	3	3	工具機設計	3	3	電腦輔助模具製造	3	3	科技英文	3	3		
												塑膠模具設計與分析	3	3	工程統計	3	3	五軸加工實務	3	3	自動化機構設計	3	3			
												製鞋概論	3	3	金屬成形實務	3	3	磨潤學	3	3	機械元件破壞分析	3	3			
												智慧機器人理論與應用	3	3	電腦輔助模流分析	3	3	機械設計實務	3	3	製造系統實務	3	3			
												半導體封裝原理與實務	3	3	製鞋實務	3	3	刀具研磨實務	3	3	人工智慧	3	3			
												期中業界實習(一)	1	1	期中業界實習(二)	1	1	製造系統模擬	3	3	學期業界實習（一）	3	3			
												暑期業界實習(一)	1	1	寒期業界實習	1	1	圖控程式語言	3	3	學期業界實習（二）	3	3			
												暑期業界實習(二)	2	2							學期業界實習（三）	3	3			
系專業選修 小計		4	4		6	6		9	9		12	12		28	28		26	26		29	29		33	33	147	147
總計		24	35		30	39		26	33		25	29		39	42		37	42		36	39		33	33	250	292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 註	(1) 畢業學分至少 132 學分。																									
	(2) 校共同必修 29 學分、院系專業必修 74 學分、選修至少應修29學分。																									
	(3) 選修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可計入12學分為畢業學分。																									
	(4) 4-1『期中業界實習(一)、(二)』選修，於學期中實習18週，實習時數160小時。 4-2『暑期業界實習(一)』選修，於暑假實習一個月(4週)，實習時數160小時；『暑期業界實習(二)』選修，於暑假實習二個月(8週)，實習時數320小時。 4-3『寒期業界實習』選修，於寒假實習一個月(4週)，實習時數160小時。 4-4『學期業界實習(一)(二)(三)』選修，為全學期實習，18~20週，實習時數為720~800小時。 4-5 業界實習最多認列畢業學分數為 9 學分。																									
	(5) 學生得修讀「精密機械學程」或「精密模具學程」，以取得學程修讀證明書。																									
	(6)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學年	第一學 年						第二學 年						第三學 年						第四學 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25	3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進階英文	2	2											
		小計	6	7		7	7		3	5		3	5		4	6		2	2		0	0		0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計算機程式	2	3	電路學	2	2	材料科學	3	3	機構學	2	2	機械設計(一)	2	2	機械設計(二)	2	2	感測與量測實驗	1	3				66	89
		現代機械製造	3	3	靜力學	2	2	動力學	2	2	材料力學	3	3	熱力學	3	3	流體力學	2	2	電腦輔助製造及實習	2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	3	微積分	3	3	材料實驗	1	3	模具學	2	2	機電整合與實務	3	3	數控工具機實務	2	3	實務專題(二)	2	4					
		工廠實習	1	3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2	3	應用電子學及實驗	2	3	氣液壓學及實習	2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2	3	自動控制及實習	2	3								
		精密量測實習	1	2	精密加工實習	1	3	工程數學	3	3	電腦輔助設計與實習	2	3				實務專題(一)	2	4								
		小計	9	14		10	13		11	14		11	13		10	11		10	14		5	10		0	0		
校、系必修科目 小計			15	21		17	20		14	19		14	18		14	17		12	16		5	10		0	0	91	121
系專業選修科目		工程倫理與管理	2	2	焊接工程	3	3	塑性加工學	3	3	材料科技概論	3	3	塑膠模具設計與分析	3	3	電腦輔助模流分析	3	3	電腦輔助熱流分析	3	3	工具機設計	3	3	至少選修 37 學分	
		智慧財產權	2	2	圖控程式語言設計	3	3	切削學	3	3	塑膠加工學	3	3	熱處理	3	3	表面處理	3	3	產品設計與實作	3	3	機械設計實務	3	3		
							業界實習(一)	3	3	業界實習(二)	3	3	鍛壓模具設計與分析	3	3	創造性機構設計	3	3	電腦輔助結構分析	3	3	電腦整合設計與製造	3	3			
												品質工程概論	3	3	金屬成形實務	3	3	自動化機構設計	3	3	可靠度工程與應用	3	3				
												業界實習(三)	3	3	單晶片控制與實務	3	3	五軸加工實務	3	3	電腦輔助模具工程	3	3				
															業界實習(四)	3	3	非傳統加工及實務	3	3	模具產業技術實務	3	3				
																	業界實習(五)	3	3	業界實習(六)	3	3					
																				業界實習(七)	3	3					
																				業界實習(八)	3	3					
小計			4	4		6	6		9	9		9	9		15	15		18	18		21	21		24	27	106	109
合計			19	25		23	26		23	28		23	27		29	32		30	34		26	31		24	27	197	230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																									
		(2) 校共同必修25學分、專業必修 66 學分、選修至少應修 37 學分。																									
		(3) 選修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可計入12學分為畢業學分科目。																									
		(4) 『業界實習(一)~(八)』為18週全學期實習，實習時數至少720小時；最多認列畢業學分數為 9 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1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科目表

(111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年1月13日110-1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1月24日110-1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科目	專題研討(一)	0	2	專題研討(二)	0	2	碩士論文(一)	3	0	碩士論文(二)	3	0	6		
小計		0	2		0	2		3	0		3	0			
基礎科目	有限元素分析	3	3	塑性力學	3	3	產業研發實習(一)	1	1	產業研發實習(二)	1	1	專業選修至少24學分		
	彈性力學	3	3	可靠度工程	3	3									
	最佳化設計	3	3	工程英文	3	3									
	品質工程	3	3	數值熱傳	3	3									
	振動學	3	3	實驗計畫法	3	3									
	材料機械性質	3	3	模態實驗與分析	3	3									
	數值分析	3	3	高等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3	3									
小計		21	21		21	21		1	1		1	1			
工具機領域科目	機構結構	創意性工程設計	3	3	高等機構設計與分析	3	3								
		機械零件選用與設計	3	3	精密工具機技術	3	3								
		機械精度設計	3	3	尺寸鏈設計	3	3								
	機電	伺服控制系統設計	3	3	工具機機電系統	3	3								
		數位控制實務	3	3	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	3	3								
		主軸設計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加工	多軸加工原理與技術	3	3	虛擬製造	3	3								
		刀具設計分析	3	3	金屬切削實務	3	3								
		夾治具設計	3	3	加工後處理編程	3	3								
	量測	光學工程與檢測	3	3	工具機精度檢測技術	3	3								
		生醫製造與檢測	3	3											
	材料	熱處理與應用	3	3	表面工程	3	3								
	模具領域科目	塑膠	高分子成型特論	3	3	高等高分子加工	3	3							
			先進成型技術	3	3										
金屬		金屬成形特論	3	3	鍛造模具設計分析	3	3								
		沖壓模具設計分析	3	3	金屬材料之電化學加工技術	3	3								
工業4.0	資料庫程式設計	3	3	物聯網核心技術與應用	3	3									
	生產排程	3	3	大數據資料整合與分析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巨量資料分析	3	3									
	機器學習	3	3	智慧製造	3	3									
小計		60	60		54	54		0	0		0	0		114	
合計		81	83		75	77		4	1		4	1		164	
備註	1.本所碩士班畢業學分為30學分，其中碩士論文6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4學分以上。 2.學生選修本校工程學院以外及校外學分上限為九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1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科目表

(111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年1月13日110-1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1月24日110-1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上			下			上			下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科目							碩士論文(一)	3	0	碩士論文(二)	3	0	6
小計		0	0		0	0		3	0		3	0	
基礎科目	有限元素分析	3	3	塑性力學	3	3							專業選修至少24學分
	彈性力學	3	3	可靠度工程	3	3							
	數值分析	3	3	工程設計分析	3	3							
	品質工程	3	3	數值熱傳	3	3							
	振動學	3	3	高等製造學	3	3							
	材料機械性質	3	3	實驗計畫法	3	3							
小計		18	18		18	18		0	0		0	0	
工具機領域科目	機械結構	創意性工程設計	3	3	高等機構設計與分析	3	3						
		尺寸鏈設計	3	3	精密工具機技術	3	3						
		機械零件選用與設計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機電	伺服控制系統設計	3	3	工具機機電系統	3	3						
		數位控制實務	3	3	機器視覺與影像處理	3	3						
	加工	多軸加工原理與技術	3	3	虛擬製造	3	3						
		刀具設計分析	3	3	金屬切削實務	3	3						
	量測	光學工程與檢測	3	3	工具機精度檢測技術	3	3						
	材料	熱處理與應用	3	3	表面工程	3	3						
模具領域科目	塑膠	高分子成型特論	3	3	高等高分子加工	3	3						
		先進成型技術	3	3									
	金屬	金屬成形特論	3	3	鍛造模具設計分析	3	3						
		沖壓模具設計分析	3	3									
其他													
小計		39	39		33	33		0	0		0	0	72
合計		57	57		51	51		3	0		3	0	114
備註	1.本所碩士班畢業學分為30學分，其中碩士論文6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4學分以上。 2.學生選修本校工程學院以外及校外學分上限為九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精密機械產學攜手專班】（台中+台中高工）（111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年1月13日110-1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1月24日110-1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四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 年						第三學 年						第四學 年						小計	
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礎、通識課程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科技英文	2	2				體育	0	2	體育	0	2	20	24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小計	5	5		5	5		3	3		3	3		4	4		0	0		0	2		0	2		
(系必修) 專業實習 合作廠商	職場實習(一)	2	3	職場實習(二)	2	3	職場實習(三)	2	3	職場實習(四)	2	3	職場實習(五)	2	3	職場實習(六)	2	3	職場實習(七)	2	3	職場實習(八)	2	3	16	24
	小計	2	3		2	3		2	3		2	3		2	3		2	3		2	3		2	3		
系專業必修科目	基礎數學	3	3	材料科學	2	2	材料實驗	1	3	工程力學	3	3	數控工具機實習	2	3	熱力學	3	3	流體力學	3	3				60	77
	現代機械製造	3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	3	工程數學	3	3	機構學	3	3	氣液壓學及實習	2	3	機械設計	3	3	機電整合及實習	2	3					
	精密加工實習	1	3	微積分	3	3	電腦輔助設計與實習	2	3	精密量測實習	2	3	材料力學	3	3	自動控制及實習	2	3	感測與量測實驗	1	3					
				電路學	3	3	數位邏輯設計及實習	2	3	應用電子學及實驗	2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2	3	電腦輔助製造及實習	2	3								
	小計	7	9		10	11		8	12		10	12		9	12		10	12		6	9		0	0		
校、系必修科目 小計		14	17		17	19		13	18		15	18		15	19		12	15		8	14		2	5	96	125
系專業選修科目	非傳統加工及實習	3	3	工業安全與衛生	2	2	工具機概論	3	3	切削學	3	3	精密機械	3	3	金屬成形設計與分析	3	3	創意性機構設計	3	3	電腦輔助模具工程	3	3	至少選修 32學分	
	計算機程式	2	3	模具學	2	2	焊接工程	3	3	熱處理	3	3	品質工程概論	3	3	表面處理	3	3	產品設計與實作	3	3	電腦整合設計與製造	3	3		
							塑性加工學	3	3	材料科技	3	3	塑膠加工學	3	3	放電加工實務	3	3	電腦輔助結構分析	3	3	塑膠模具設計與分析	3	3		
																		精密機械設計	3	3						
小計		5	6		4	4		9	9		9	9		9	9		9	9		12	12		9	9	66	67
合計		19	23		21	23		22	27		24	27		24	28		21	24		20	26		11	14	162	192
備 註	(1) 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其中通識及專業必修合計96分，選修至少32學分。 (2) 選修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可計入12學分為畢業學分。 (3) 職場實習(一)~(八)為必修課程，除經由委員會認定特殊狀況可以修習專業選修科目來補足職場實習的學分外，學生於畢業前應至企業就業滿八個學期。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 年						第三學 年						第四學 年						小計	
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礎、通識課程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體育	0	2	體育	0	2	20	24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2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2	2	科技英文	2	2											
	小計	4	4		4	4		4	4		4	4		4	4		0	0		0	2		0	2		
(系必修) 專業實習 合作廠商	產業實務實習(一)	2	3	產業實務實習(二)	2	3	產業實務實習(三)	2	3	產業實務實習(四)	2	3	產業實務實習(五)	2	3	產業實務實習(六)	2	3	產業實務實習(七)	2	3	產業實務實習(八)	2	3	16	24
	小計	2	3		2	3		2	3		2	3		2	3		2	3		2	3		2	3		
系專業必修科目	微積分	3	3	工程數學	3	3	工程力學	3	3	材料力學	3	3	機械設計	3	3	工具機設計	3	3	智慧製造	3	3				64	83
	現代機械製造	3	3	材料科學	2	2	材料實驗	1	3	機構學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2	3	電腦輔助製造及實習	2	3	感測與量測實驗	1	3					
	工廠實習	1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	3	電腦輔助設計與實習	2	3	精密量測實習	2	3	數控工具機實習	2	3	自動控制及實習	2	3	熱力學	3	3					
	圖控程式語言設計	2	3	電路學	3	3	數位邏輯設計及實習	2	3	應用電子學及實驗	2	3	氣液壓學及實習	2	3	機電整合及實習	2	3								
				計算機程式	2	3																				
	小計	9	12		12	14		8	12		10	12		9	12		9	12		7	9		0	0		
校、系必修科目 小計		15	19		18	21		14	19		16	19		15	19		11	15		9	14		2	5	100	131
系專業選修科目	工業安全與衛生	2	2	模具學	2	2	工具機概論	3	3	切削學	3	3	精密機械	3	3	刀具研磨實務	3	3	智慧機器人理論與應用	3	3	大數據分析	3	3	至少選修 28 學分	
	智慧財產權	2	2	工廠管理	2	2	焊接工程	3	3	熱處理	3	3	品質工程概論	3	3	表面處理	3	3	五軸加工實務	3	3	多軸加工原理與技術	3	3		
							訊號與系統	3	3				機械零件選用與設計	3	3	非傳統加工及實務	3	3	公差選用	3	3	電腦整合設計與製造	3	3		
															製程分析	3	3	製造系統模擬	3	3	生產計劃與管制	3	3			
															公差選用	3	3	數位控制實務	3	3	影像處理	3	3			
																		工程統計	3	3	夾具與治具	3	3			
																		產品設計與實作	3	3	工具機機電系統	3	3			
																					物聯網應用	3	3			
小計		4	4		4	4		9	9		6	6		9	9		15	15		21	21		24	24	92	92
合計		19	23		22	25		23	28		22	25		24	28		26	30		30	35		26	29	192	223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 (2) 選修外系之專業課程至多可計入12學分為畢業學分。 (3) 通識及專業必修共計100學分，選修至少28學分。其中，專業課程規劃與合作廠商所安排的實習內容做詳盡討論，主要以工具機精密機械加工與實習相關，選修課程亦同，與學生實務實習專長學習相符。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智慧製造產學訓專班】四技課程科目表（111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年1月13日110-1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1月24日110-1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10日110學年度第四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 年						第二學 年						第三學 年						第四學 年						小計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科 目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礎、通識課程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體育	0	2	20	24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2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2	2	科技英文	2	2					
																		體育	0	2						
	小計	0	0		0	0		4	4		4	4		4	4		4	6			2					
系專業必修科目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現代機械製造	3	3	材料科學	2	2	切削學	3	3	刀具研磨實務	2	3	刀具設計分析	3	3				80	98
	基礎數學	3	3	微積分(一)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工程力學(一)	3	3	材料實驗	1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2	3	智慧製造概論	3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	3	電腦輔助設計與實習	2	3	材料力學(一)	3	3	機構學	3	3	感測與量測實驗	1	3					
							圖控程式語言設計	2	3	計算機程式	2	3	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	2	3	應用電子學及實驗	2	3	熱力學(一)	3	3					
							電路學	3	3	訊號與系統	3	3	精密量測實習	2	3	自動控制及實習	2	3	機械設計	3	3					
							職場實習(一)	2	3	職場實習(二)	2	3	職場實習(三)	2	3	職場實習(四)	2	3								
	小計	6	6		6	6		15	18		14	17		13	18		13	15			0	0				
必修科目 小計		6	6		6	6		19	22		18	21		17	22		17	21			0	2	100	122		
系專業選修科目	多軸加工原理與技術	3	3	工業配電	2	2	工程倫理與管理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機械零件選用與設計	3	3	公差選用	3	3	工具機設計	3	3	夾治具設計	3	3	至少選修28學分	
	數控工具機及實習	1	3	可程式邏輯控制器及實習	2	3	模具學	2	2	熱處理	3	3	表面處理	3	3	工具機概論	3	3	製程分析	3	3	品質管制	3	3		
	工廠實習(一)	2	3	氣液壓學及實習	2	3	MATLAB軟體應用	2	2	精密機械	3	3	塑性加工學	3	3	實驗設計	3	3	大數據分析	3	3	製造系統模擬	3	3		
	技能實務(一)	3	3	工廠實習(二)	2	3	微積分(二)	3	3	電工學	3	3	物聯網應用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3	數位控制實務	3	3	自動化機構設計	3	3		
	電腦輔助製造及實習	3	3	技能實務(二)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工程統計	3	3	生產排程	3	3	五軸加工實務	3	3	逆向工程與快速成型	3	3		
				進階數學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2	3	非傳統加工及實務	3	3	PID控制器實務	3	3	影像處理	3	3		
				機電整合及實習	2	3							工程力學(二)	3	3	數位系統與實務	3	3	電子電路分析與設計實務	3	3	智慧機器人理論與應用	3	3		
																材料力學(二)	3	3	職場實習(五)	2	3	電腦整合設計與製造	3	3		
																							工具機機電系統	3		3
																							機械設計實務	3		3
																							職場實習(六)	2		3
																							熱力學(二)	3		3
	小計	12	15		16	20		9	9		14	14		20	21		24	24			23	24	35	36	153	163
總計		18	21		22	26		28	31		32	35		37	43		41	46			40	45	35	38	253	285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選修至少應修28學分。 (2) 學生入學後至少應取得一張乙級技術士證照或兩張機械加工/機電方面職類的丙級證照(入學前的證照不列入計算)，始可取得畢業證書。 (3) 職場實習(一)~(四)為必修課程，職場實習(五)~(六)為選修課程，除經由委員會認定特殊狀況可以修習專業選修科目來補足職場實習的學分外(以兩學期為限)，學生於畢業前應至企業就業滿四個學期。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四技課程表（日間部 111 學年適用）

110.02.26 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 年 3 月 3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 年 03 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 年 6 月 11 日 系課程會議修訂 110 年 6 月 16 日 院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110 年 6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03 月 02 日系課程會議修訂:111 年 03 月 10 日院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3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27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進階英文(二)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小計		5	10		4	8		4	6		6	8		4	4		4	4		0	0		0	0	
學院核心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30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材料力學	3	3																
	電路學	3	3	靜力學	3	3																			
	計算機程式	2	3																						
小計		11	12		9	9		6	6		0	0		2	3		2	3						0	
系專業必修科目	化 學	3	3	汽車引擎原理	3	3	汽車引擎實習	1	3	汽車電系原理	3	3	汽車電系實習	1	3	汽車底盤實習	1	3							43
	電腦輔助製圖	1	3	應用電子學	3	3	應用電子實驗	1	3	電機學	3	3	專業英文	2	2	流體力學	3	3							
							熱力學	3	3	機構學	3	3	汽車底盤原理	3	3										
										動力學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自動控制	3	3										
小計		4	6		6	6		5	9		12	12		12	14		4	6		0	0		0	0	
選修科目	電腦軟體應用	2	2	電腦輔助設計	3	3	太陽能科技應用	3	3	微處理機	3	3	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2	3	汽車整車檢診實習	2	3	複合動力車輛	3	3	電腦輔助分析	3	3	專業選修至少 32 學分
	車輛行銷管理	2	2	車廠佈置與管理	2	2	創意技法	3	3	工程材料	3	3	電動車檢診實習	2	3	機電整合學	3	3	車載資通訊與實驗	2	3	引擎設計	3	3	
	車輛科技概論	3	3	電腦程式設計	3	3	汽車空調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氣液壓學	3	3	電能轉換原理	3	3	振動學	3	3	數值分析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科技英文(一)	2	2	科技英文(二)	2	2	工程熱力學	3	3	電動車動力系統與實驗	2	3	綠色能源工程	3	3	熱傳學	3	3	工程倫理與管理概論	2	2	
							數位邏輯設計	3	3	燃料電池概論	3	3	業界實習	0	1	電力電子電路模擬	2	3	內燃機	3	3	專利檢索與管理	2	2	
							海外實務研習	2	2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3	3							秋季業界實習(一)	3	3	春季業界實習(一)	3	3	
								1	2	暑期業界實習	2	2							秋季業界實習(二)	3	3	春季業界實習(二)	3	3	
																			秋季業界實習(三)	3	3	春季業界實習(三)	3	3	
其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1	2										

備註：1.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7 學分；院共同必修科目 30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43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2 學分（含外系）。

2.選修外系課程至多 9 學分計入畢業學分數，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3.業界實習最多承認18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太陽能科技學程設置細則

教育部99年1月15日台技(二)字第0990004945F函核准在案

99.3.23 98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廢止

- 一、本校為整合再生能源科技相關教學資源，以材料科學與工程系暨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所建置之『太陽光電系統』教學課程為主，輔以車輛工程學系所建置之『氫能與燃料電池系統』應用端教學課程與電機工程系所建置之『綠色照明節能系統』節能端教學課程等三系所綠色能源科技相關的教學資源整合設立太陽能科技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特訂定本要點，以為實施依據。
- 二、本學程設置召集人一名以統籌學程相關事宜，召集人由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研究所所長擔任。
- 三、本學程課程依太陽能科技學程計劃，課程規劃包括「核心選修」、「節能基礎」、「應用基礎」和「進階選修」群組課程，如附表一所示，每門課程分別由材料科學與工程系、車輛工程系與電機工程系等全校其它系所開設。
- 四、四本學程修讀學生四技部必須為大二(含)以上。
- 五、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數至少為十八學分，且其中至少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 六、學生畢業應修最低學分數不因修讀本學程而提高，學生得因修讀學程而申請延長修業年限一年，但法令另有規定者除外。
- 七、研究生於本校大學部就讀期間選讀本學程而未修滿規定科目與學分者，得繼續修讀。
- 八、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並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申請由學校發給學程修讀完成證明。
- 九、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太陽能科技學程課程表

101 年 4 月 10 日系所務會議修訂
101 年 6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 年 11 月 12 日課程委員會修訂
101 年 12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必修科目			
核心必修	課程名稱	學分／小時	開課系別
	電工學	依其入學學年度課程標準而定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或全校其他系所
	近代物理學		
	材料製程實驗（二）	準而定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選修科目			
核心選修	電化學	3／3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或全校其他系所
	薄膜技術 、薄膜製程技術與薄膜材料分析 （二擇一）	3／3	
	電子元件物理	3／3	
	太陽能電池製程與應用 、太陽能技科應用 、太陽能電池 、太陽能電池元件技術與分析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五擇一）	3／3	
	進階選修		
進階選修	電子材料	3／3	
	奈米材料	3／3	
應用基礎	電能轉換原理	3／3	車輛工程系或全校其他系所
節能基礎	電力電子學	3／3	電機工程系或全校其他系所
	能源應用 、綠色能源工程 、綠色能源概論 （三擇一）	3／3	
	其他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產學專班學生職場實習課程開設要點

111 年 3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強化產學攜手專班與產學訓專班(以下簡稱產學專班)學生實務知識，增加學生於職場的適應力與競爭力，培養學生務實致用的觀念與能力，特依據產學專班計畫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產學專班學生職場實習課程開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需納入課程標準，並應實際授課。實習學分與時數須符合以下規定，修讀該課程期間，學生應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
 - (一)產學攜手專班至少開設 4 學期必修，開設 2 學分/3 小時或 3 學分/3 小時，畢業學分最多認列 18 學分。
 - (二)產學訓專班至少開設 2 學期必修與 2 學期選修，開設 2 學分/3 小時或 3 學分/3 小時，畢業學分最多認列必選修合計 16 學分。
- 三、本要點所稱之實習機構係指經各系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評估合格之私人機構或法人機構，並須經政府登記有案且制度良好者。各系應與實習機構簽訂合作契約，以規範雙方權利義務。
- 四、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不限定選課人數，授課教師應完成課程規劃(含課程內容大綱)與實習成績評量標準，並依本校學生成績繳交及處理辦法繳交成績。開學後的前 3 週授課內容為職前講習、工業安全、職業倫理、勞動基準法、實習心得報告撰寫等，學期結束的前 3 週則以學生報告實習心得為主。
- 五、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之授課不計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每學期每位教師至多開設 6 學分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每學期每課程得核發 6 週鐘點費。學期中，授課教師蒞廠從事教學指導，以班級為單位，每學期最多 12 次，須按次繳交指導表單，每次得核發最高 2,000 元教學指導費(差旅費另計)。授課鐘點費與教學指導費由各系產學專班經費或教育部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補助款支應。
- 六、職場實習(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之開課、選課及成績處理，及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要點及本校教務法規相關規定辦理。
-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